

股票代码：002247

股票简称：聚力文化

公告编号：2026-014

浙江聚力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石嘴山银行银川分行执行和解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基本情况

浙江聚力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聚力文化”或“公司”）前期披露了石嘴山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川分行（以下简称“石嘴山银行银川分行”）起诉苏州齐思妙想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齐思妙想”）及公司、余海峰金融借款纠纷一案。法院判决：苏州齐思妙想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偿还石嘴山银行银川分行借款本金 3,000 万元及利息；聚力文化、余海峰对上述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24 日与石嘴山银行银川分行在法院主持下签订了《执行和解协议书》，公司总计向石嘴山银行银川分行支付现金总额 3,000 万元以偿还债务，按照协议约定在 2026 年 5 月底前分期支付。详细内容见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25 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和巨潮咨询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与石嘴山银行银川分行签订执行和解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7）。

二、和解协议执行进展情况

公司已按照《执行和解协议书》中约定的时间、金额向石嘴山银行银川分行支付完毕全部款项。

三、本次公告的进展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可能影响

本次公告的进展事项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四、风险提示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有关公司的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及时关注公司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聚力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30日